望溪先生文集/07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六 ◄

方苞集
卷七

► 卷八

卷七

贈送序

送徐亮直冊封琉球序

皇帝御極之五十有七年，冊封琉球國嗣孫尚敬為中山王。故事：以部郎儀狀端偉蓄文學者，假一品服，奉冊以行。天子命擇詞臣，眾皆隱度徐編修亮直為宜。及命下，果為介。自秦、漢以後，中國有事於四夷，其為將，則效命力於鋒鏑；其為使，則折衝口舌之間，以求得其要領，故承命者多以為難。今天子德威遐暢，方外鄉風，小夷喁喁，企瞻使節。承命者有將事之榮，而無失得之恤，故人爭羨之，遭遇異時，亦物情之不足怪者也。

吾聞古之贈行者，必告以所處。今亮直之行也，雖折衝口舌之勞無事焉。又其地，絕海萬里，政教所不經，即詩人所謂諮詢諏度者，亦無庸以告也。亮直夙以文學知名，茲其行也，其耳目震駭乎乾坤之廣大，而精神澡雪於海山之蒼茫，吾知其文章必有載之而出者矣。

送王箬林南歸序

余與箬林交益篤，在辛卯、壬辰間。前此箬林家金壇，余居江寧，率歷歲始得一會合。

至是，余以《南山集》牽連繫刑部獄，而箬林赴公車，間一二日必入視余。每朝餐罷，負手步階除，則箬林推戶而入矣。至則解衣盤薄，諮經諏史，旁若無人。同繫者或厭苦，諷余曰：「君縱忘此地為圜土，身負死刑，奈旁觀者姍笑何？」然箬林至，則不能遽歸，余亦不能畏訾謷而閉所欲言也。

余出獄，編旗籍，寓居海澱。箬林官翰林。每以事入城，則館其家。海澱距城往返近六十里，而使問朝夕通，事無細大必以關，憂喜相聞，每閱月逾時，檢箬林手書必寸餘。戊戌春，忽告余歸有日矣。余乍聞，心忡惕，若暝行駐乎虛空之徑，四望而無所歸也。箬林曰：「子毋然！吾非不知吾歸，子無所向，而今不能復顧子。且子為吾計，亦豈宜阻吾行哉？」箬林之歸也，秋以為期，而余仲夏出塞門，數附書問息耗而未得也。今茲其果歸乎？吾知箬林抵舊鄉，春秋佳日與親懿遊好徜徉山水間，酣嬉自適，忽念平生故人，有衰疾遠隔幽、燕者，必為北鄉惆然而不樂也。

送劉函三序

道之不明久矣，士欲言中庸之言，行中庸之行而不牽於俗，亦難矣哉！蘇子瞻曰：「古之所謂中庸者，盡萬物之理而不過。今之所謂中庸者，循循焉為眾人之所為。」夫能為眾人之所為，雖謂之中庸可也。自吾有知識，見世之苟賤不廉，奸欺而病於物者，皆自謂中庸，世亦以中庸目之。其不然者，果自桎焉，而眾皆持中庸之論，以議其後。

燕人劉君函三令池陽，困長官誅求，棄而授徒江、淮間，嘗語余曰：「吾始不知吏之不可一日以居也。吾百有四十日而去官，食知甘而寢成寐，若昏夜涉江浮海而見其涯，若沈屙之霍然去吾體也。」夫古之君子，不以道徇人，不使不仁加乎其身。劉君所行，豈非甚庸無奇之道哉？而其鄉人往往謂君迂怪不合於中庸。與親昵者，則太息深　　，若哀其行之迷惑不可振救者。雖然，吾願君之力行而不惑也。無耳無目之人，貿貿然適於鬱棲坑阱之中，有耳目者，當其前援之不克而從以俱入焉，則其可駭詫也加甚矣。凡務為撓君之言者，自以為智，天下之極愚也。奈何乎不畏古之聖人賢人，而畏今之愚人哉？劉君幸藏吾言於心，而勿以示鄉之人，彼且以為睽張頗僻，背於中庸之言也。

贈魏方甸序

余窮於世久矣，而所得獨豐於友朋。寓金陵，則有同里劉古塘，高淳張彝歎；至京師，則有青陽徐詒孫，無錫劉言潔，北平王或庵及邑子左未生、劉北固，而吳、越、淮、揚

間暫遊而誌相得者又三數人。雖貧賤羈旅，未嘗一日而無友朋之樂也。惟乙亥客涿鹿，自春徂冬，漠然無所向。課章句畢，輒登城西南隅，坐譙樓，望太行西山，至暝而不能歸，雖風雨之夕亦然。自生徒及僕隸、居人皆怪詫，不知余爾時心最悲，思念平時所與遊處者，意愴恍不能自克也。逾歲東歸，將遂農力以事父兄，而家窮空，又時為近地之遊。

戊寅冬，督學滏陽張公招至使院，賓從雜然，酣嬉聒謔，而余孤子無與，不異客涿鹿時。有魏生者，居常嘿嘿，而意獨向余。問其世，則明天啟中，給事吏科，忤逆奄而死廠獄者，其曾王父也。次年春，滏陽公按試諸郡，惟余與生留舍署之西偏，庭空無人，時蔭高樹，俯清池，徘徊草露間。回憶曩者客涿鹿時，與生寂寞相慰，轉若有以自得者。

余倦遊，計以匝歲為止，將就一二故人謀所以歸隱者，果竟得之，終老不出矣。然余縱得歸，而平生故交，自彝歎、未生外，皆飄零分散，無得安居而從己所務者，用此常以自恨而為諸君子憂，而魏生言：自給事時，家無舊業，其父兄伯叔父十數人，皆仰食於生。生之孤行遠遊，蓋自此始而未知其所終也。然則生之別，又遺余憂者矣。

送佘西麓序

昔公羊氏之說經也，其謬戾多矣，然猶幸顯悖於道不足以惑人，而習而不察者，莫如母弟之說。故程子辨之，以謂母弟者，所以別嫡庶，嫡死則母弟以次立，非謂有疏戚於其間也。夫《春秋》之以兄弟書者，以其未有爵列，故以其屬稱，用別於公子之為大夫者耳，曷由知其母之同異哉？程子所以不深辨者，徒以解時俗之所惑，而於經之本義有不暇詳焉耳。

自吾有聞見，凡前子之於母，後母之於子，一視如所生者，十不二三得焉。異母之兄弟，篤愛而無間疑者，十不二三得焉。自子言之，則為不有其父；自母言之，則為不有其夫，豈非人道之極變哉？而相習為故常，甚矣其不思也。吾友佘西麓，博學有文，名稱蓋州部，而少壯未嘗一至京師，近六十忽來遊。叩之。曰：「昔吾有弟，能服賈以養吾親，吾是以能不離親於外也。吾弟死而家落，父不能葬，母無以養，故顛頓至此。」館於余逾年，凡春秋霜露，未嘗不痛其弟也。風雨寒暑，未嘗不念其母也。一日，告余將南歸，曰：「吾女弟之夫死，吾不歸，吾母疾將作矣。」因叩其家事，始知西麓少失母，母撫之不異於所生，而西麓之於弟妹，亦終其身無間疑。夫古稱孝者，多以後母之不慈而彰，而西麓之孝，乃以母之慈而隱，是其母子皆可風也。於其行也，遂見於文，兼著「母弟

曰弟」，乃公羊氏之過言，而《春秋》本無此義，以補程子之所不及云。

贈潘幼石序

余數奇，獨幸不為海內士大夫所棄，而有友朋之樂。然每怪平生故舊，其道同志相得者，所遇之窮，必與余類。交淺者其困亦淺，交深者其困亦深。或始相得，中道而棄余，與余跡漸遠，而其遇亦漸通。或當世名貴人，無故與余相慕用，而屯蹇輒隨之。吾不識其何以然。既而悟曰：「凡物之腐臭者，有或近之，則臭必移焉。是何怪其然。」或曰：「非此之謂也。物無知，人強合之，故其臭移焉。人有知，其臭味之不同者，孰能強之合也？蓋必其氣之本衰，或時之已去，而後乃與子相得焉。子惡用自引咎哉？」

潘先生幼石，余童子時以師友之禮交，而先生常弟畜余。先生文行重江表，方其壯盛，未嘗一至京師，老而來遊，閉一室。諸公貴人有索交者，一謝不通，而獨昵就余。先生以貧故客遊，至欲乏家事不問，而為余教子。嗚呼！先生之趨舍，可謂與眾異心者矣。夫昔之不余棄者，尚或未知余之腐臭也，今則夫人而知之矣，而先生乃好之加篤焉。豈臭味之同，雖先生亦有不能自主者邪！先生之歸也，余在塞上。留書索余言贈所處，因書此質之，吾知先生必憮然而歎余言之鄙也。

送左未生南歸序

左君未生與余未相見，而其精神志趨、形貌辭氣，早熟悉於劉北固、古塘及宋潛虛；既定交，潛虛、北固各分散。余在京師，及歸故鄉，惟與未生遊處為久長。北固客死江夏。余每戒潛虛：當棄聲利，與未生歸老浮山，而潛虛不能用，余甚恨之。

辛卯之秋，未生自燕南附漕船東下，至淮陰始知《南山集》禍作，而余已北發。居常自慙曰：「亡者則已矣！其存者遂相望而永隔乎？」己亥四月，余將赴塞上，而未生至自桐。沈陽范恒庵高其義，為言於駙馬孫公，俾偕行以就余。既至上營，八日而孫死，祁君學圃館焉。每薄暮公事畢，輒與未生執手谿梁間。因念此地出塞門二百里，自今上北巡建行宮始，二十年前此蓋人跡所罕至也。余生長東南，及暮齒而每歲至此涉三時，其山川物色久與吾精神相憑依，異矣，而未生復與余數晨夕於此，尤異矣。蓋天假之緣，使余與未生為數月之聚，而孫之死，又所以警未生而速其歸也。

夫古未有生而不死者，亦未有聚而不散者。然常觀子美之詩及退之、永叔之文，一時所

與遊好，其人之精神志趨、形貌辭氣若近在耳目間。是其人未嘗亡，而其交亦未嘗散也。余衰病多事，不可自敦率。未生歸，與古塘各修行著書，以自見於後世，則余所以死而不亡者有賴矣，又何必以別離為戚戚哉！

贈淳安方文輈序

文章之傳，代降而卑。以為古必不可復者，惑也。百物技巧，至後世而益精，竭心焉以求其善耳。然則道德文術之所以衰者，其故可知矣。周時，人無不達於文。見於《傳》者，隸卒廝輿亦能雍容辭令。蘇秦既遂，代、厲始脫市籍，馳說諸侯，而文辭之雄，後世之宿學不能逮也。蓋三代盛時，無人而不知學。雖農工商賈，其少也，固嘗與於塾師里門之教矣。至秀民之能為士者，則聚之庠序學校，授以《詩》《書》六藝，使究切於三才萬物之理，而漸摩於師友者常數十年。故深者能自得其性命，而飆流餘焰之發於文辭者，亦充實光輝，而非後世所能及也。

漢之文終武帝之世而衰，雖有能者，氣象苶然。蓋周人遺學，老師宿儒之所傳，至是而掃地盡矣。自是以降，古文之學每數百年而一興，唐、宋所傳諸家是也。漢之東，宋之南，其學者專為訓詁，故義理明而文章則不能兼勝焉。而其尤衰，則在有明之世。蓋唐、宋之學者，雖逐於詩賦論策之末，然所取尚博，故一旦去為古文，而力猶可藉也。明之世，一於五經、四子之書。其號則正矣，而人占一經，自少而壯，英華果銳之氣皆敝於時文，而後用其餘以涉於古，則其不能自樹立也宜矣。由是觀之，文章之盛衰，一視乎上之所以教，下之所以學。各有由然，而非以時代為升降也。

夫自周之衰以至於唐，學蕪而道塞近千歲矣。及昌黎韓子出，遂以掩跡秦、漢而繼武於周人。其務學屬文之方，具於其書者可按驗也。然則今之人苟能學韓子之學，安在不能為韓子之文哉！

吾同姓在淳安者曰文郤，以時文名天下。其於三代、兩漢之書童而習焉。及成進士，則一以為古文。其仕也，始出而顛。人皆惜其年力之盛強，吾獨謂天將開之，而使有得於古也。其前之學有可藉，而後之為時也寬，聞吾言，可以速歸而從所務矣。

贈李立侯序

書傳所記，奮跡自己而立功名者眾矣。而德與言則常有祖若父淵源之自焉。其無可徵者，

或緒遠而跡微，於世無傳焉耳，而可徵者十常六七。非獨道術之所漸然也，其得於天，清明秀傑之氣，實有以類相衍，而非眾人所得同者。余遊好中，資材可與學古而望其有立於德與言者僅得數人，而幾於成者蓋寡。其語人皆曰：「吾為境困也，時相迫也。」而悔而自責，未嘗不曰：「志之不固焉。」夫功必有所待而後成。若德與言，則根於心達於學而與時偕行者也。何境之能奪哉！

吾晚交得李君立侯，相國安溪公之孫也。氣清而識明，甫逾冠，於古人之學已見其端倪。相國德業於時為卓，而經義則爭先於前儒。立侯實朝夕承學，又其時則寬然也，其境則泰然也。然則天之所厚，而所就終遠過於吾儕者，舍立侯其誰望與？

抑余昔所交數君子，其資材與學所已至，皆概乎能有立者也。彼年如立侯時，自命何如哉！而或終以無成，或少有得而不能盡其才，即余亦未嘗不為之惜也。故於立侯之歸也，為道諸君子之所悔，以贈其行。

送李雨蒼序

永城李雨蒼力學治古文，自諸經而外，遍觀周、秦以來之作者而慎取焉。凡無益於世教人心政法者，文雖工弗列也。言當矣，猶必其人之可。故雖揚雄氏無所錄，而過以余之文次焉。余故與雨蒼之弟畏蒼交，雨蒼私論並世之文，捨余無所可。而守選逾年，不因其弟以通也。雍正六年，以建寧守承事來京師。又逾年終不相聞。余因是意其為人必篤自信而不苟以悅人者，乃不介而過之，一見如故舊。得余《周官》之說，時輟其所事而手錄焉。以行之速，繼見之難，固乞余言。余惟古之為交也，將以求益也。雨蒼欲余之有以益也，其何以益余乎？古之治道術者，所學異，則相為蔽而不見其是；所學同，則相為蔽而不見其非。吾願雨蒼好余文而毋匿其非也。古之人得行其志，則無所為書。雨蒼服官，雖歷歷著聲績，然為天子守大邦，疆域千里，昧爽盥沐，質明而蒞事臨民，一動一言，皆世教人心政法所由興壞也。一念之不周，一物之不應，則所學為之虧矣。君其並心於所事，而於文則暫輟可也。

送鍾勵暇寧親宿遷序

古之為交也，粗者責善，而精者輔仁。至於爵位之相先，患難之相死，抑末也。鍾君勵暇始冠，余見之其師所。其後時往還，而徒視以眾人。舒君子展者，勵暇之友，亦余所善也。雍正丙午，子展有憂，勵暇急之。遂視其病，因治其喪，自杪冬涉三月上旬，迫

試期不輟。是年成進士，以家事留京師。會選期不就，眾以為疑。曰：「吾二親皆近六十，假而官蜀、粵、滇、黔，將若之何？」噫！勵暇之情，人人之情也，然吾未見人之數數然也。叩其所學，則誦《易》《詩》《書》，治《三傳》，旁及屈氏、莊氏之文有年所矣。嗚呼！其前行蓋基於此乎？因與考《三禮》而講以所聞。其家事畢，以未竟余說，留者復數月。庚戌九月，將寧親於宿遷。乃正告之曰：「君子之為學也，將以成身而備天下國家之用也，匪是則先王之教不及焉。若以載籍自潤澤，而號為文儒，則秦、漢以降始有之。是謂好文，非務學也。君子之立身也，非比類不足以成其行。一出焉，一入焉，塗巷之人也。學也者，務一之也。其事必始於慎獨，而終於獨立不懼，遁世無悶，匪是而能一之者鮮矣。凡子之所已能，皆學者之疏節也。繼自今，其事乃日起，而蹈之益難。子往矣！繼自今，不學之友日誑誘於外，而妻子交訌於中，吾懼子之有基而復壞也。吾病且衰，將不復見子矣。願子時誦吾言，而勿自墮其力也！

送張又渠守揚州序

儀封張清恪公廉察江蘇，始至，未受印篆，謁製府，即回車過余。余固辭不獲命。公入曰：「吾聞子有年，迫欲相見一論學耳。」余謝曰：「某未知學，但聞守官之大戒二。其一義利也，公於此既爵然而不滓矣。進乎此則利害，非知命而不惑者，不能毋搖。」公喜曰：「吾固知子之論學必篤也。」及公自閩移撫江蘇，首劾製府噶禮，人皆為公危，而先帝卒直公而黜製府。方公與製府相持，會余以《南山集》牽連赴詔獄。製府遂劾公久閉余於官舍，不知所著何書。而先帝之矜余實自此始。用此知人生稟命，各有所錯。其惑於利害者徒自毀其德義，而於利害之定分，實無毫末加損也。及余蒙恩赦宥，而公亦內召。相見於京師，述前言，為忻暢者久之。

公有良子曰又渠，余未得見，已聞其名字於鄉人。及為戶部員外，未數月，粵東援恩詔，請免宿逋數萬。同官皆難之，君力爭。自復於長官，獲免。粵西、四川、滇、黔皆賴焉。由是知名，尋擢正郎，逾年特簡出守揚州。將行，乞言於余。余謂君於茲行，有所易亦有所難。昔武侯之德在蜀，子瞻嗣焉。蜀有善政，眾必歸美於瞻。今君所治，即先公所撫之士民也。未言而民先信之，令出而民爭趨之，事半而功倍，此其所以易也。然少不如公，則邦人之責望必過於他守。君早歲見知聖天子，公卿交薦。異日名位之與先公並，不足為君期也。所難者，德義之繼承耳。義利之介，余知君必無愧焉。其進乎此，亦惟前所以告公者而已。君既有意於余言，則余將拭目而觀君之始政矣。

送黃玉圃巡按台灣序

康熙六十年夏四月，朱一桂構亂台灣，殺總兵官，據其城，監司、郡、縣吏並逃散。賴天子廟算，秋七月，叛者悉得，台灣平。其冬，命擇台臣廉靜有才識者往巡視，而余同年友黃君玉圃實承命以行。

余聞台灣之將有反側也，閩人及宦遊、行賈者知之垂二十年矣。蓋其地踔絕海中，民不火食，自混辟未通外人。明亡，鄭芝龍始入據之。入國朝四十年，然後鄭氏歸命。置郡遣吏，農桑肇興，沃壤千里，百產豐饒。而土人愚蠢愜悖，浮寓奸民因得巧法承賦於有司，而私其土，役其人，農收畜產，毫髮不得自專，甚者猱雜其妻子。而吏陰利奸民之奉，漫不訾省。思亂者十室而九。故一二奸民煽數十百人，遂戕大帥，謀拒王師。蓋陰恃土人深怨，以為一旦可竊據也。初鄭氏既覆，有謂此土宜棄而不守者，不知方其未辟於中國，誠不足為有無。今則民眾百萬，粟支十年，屹然為海疆重地。與閩、浙、江南沿海諸鎮相應接，則島夷洋盜不敢萌窺伺，內地逋亡者無所伏隱，而菽粟百貨，歲溢於泉、漳。苟不能守，則害亦視此。故天子加意撫循，凡監司、守、令，必使大府任舉屬吏才實顯著者，始調移之。而大府所任，率平時善事其左右，興作采辦爭先於群吏者。是以民重困而上不知，不至於為國生患不止也。夫粵東、閩、滇，今之吏所號為沃區也，而民困於無告，視瘠土有甚焉。又功令；凡邊塞山海要地，吏雖已除，大府得易置。其所任舉，果有異於台灣之群吏乎？由是觀之，法雖良，付之非人，其不能究宣天子之德意。而毒民以病國者，可勝道哉！君廉能夙著於吏部及台中，其能綏靖此邦，已為眾所豫信。然《詩》有之，「周爰諮諏」、「周爰諮謀」，凡此類，皆可因使事而歸告也。於其行也，言以要之。

再送佘西麓南歸序

雍正八年，議開博學鴻辭科。詔：閣、部、院、司、府、寺三品以上暨直省督、撫、學臣，舉學與行兼者。諸公多叩余以所舉，余應之曰：「稱此者實難，而辨所應舉則易。夫行必有跡，學與辭尤藝之外襮而與眾共之者，非若德蘊於心，或深潛而不易識也。然必鄉國莫不知，天下莫不聞，然後舉者無怍，在人不疑，是則匪易耳。」因自計執友之存者，惟南昌龔纓孝水、歙縣佘華瑞西麓，遊好之久者，則嘉善柯煜南陔、淳安方棨如文郤。乃以四人者泛詢於群公，皆曰：「是誠無怍矣。」或曰：「其學與行信稱矣，而舉者則非宜。文郤前掛吏議，例不得與於斯。其三人皆就耄矣，征之不能至，至矣能入試哉？」余曰：「雖然，使士知實至而名必附，無求而志自通，於風教亦小補焉。」及檄下，則南陔疾已亟矣。喟然曰：「方君此舉，使海內窮士聞之，一嗚咽耳！」孝水亦

病不能行，而西麓以乾隆元年孟秋至。余曰：「子尚能即事邪？」曰：「吾腕不勝書數年矣。固以請，而有地治者難之，戚友致道齋。念明天子方興聖治，吾扶杖天衢以觀德教，且得與衰殘執友講問，逾時而歸，此行豈虛也哉！」

眾試畢，余告二相國：「將舉君為太學六館師兼纂《一統志》。」二相國以為宜，而西麓決意治行，曰：「吾始願已畢矣。子視吾年力，尚能有立邪？將以為名乎？抑有所利之也？」西麓孝友文學，為鄉國所眾信久矣。茲行也，又以見君臣朋友之義，進退辭受之衡。故詳敘之以贈其行。

贈宋西疁序

雍正壬子春，余道逢相識人。甫下車，適有過而與言者。叩之，則亡友之子宋華金西疁也。接其語，觀其詩，久而益有意於其人。西疁大父塚宰公及父山言，再世以詩名。余為諸生，塚宰巡撫江蘇，降爵齒而禮先焉。山言年較長，而視余若其所嚴事者。觀西疁之詩與其為人，雖得之性資，抑祖若父淵源之所漸也。余夙有作序之戒。而西疁以為請，乃誦其所聞，而使自擇焉。先君子有言：「自晚周、秦、漢以來，治文術者代降而卑，皆以為氣數使然，非也。古之以文傳者，未或見其詩，以詩鳴者亦然。唐之中葉始有兼營而並善者，然較其所能，則懸衡而不無俯仰矣。自宋以降，學者之於文術必遍為之。夫是以各涉其流，無一能窮源而竟委也。如曰氣數實然，則建安以後之綺麗，有陶潛者出，而渾然元古矣。李白、杜甫興於唐，而六朝雜家盡為所掩。」今子於詩既得其徑塗，苟日進而不已，豈惟接武於先人，安知不遂與古人相角逐乎？曩子欲兼治古文，自今以往無庸也！子之年長矣，少壯之心知既役於時文，而今有官守，日力之留余者，雖壹並於詩，猶恐其術之難竟也，而又可兼務乎？若夫植誌行身之義，守官制事之方，苟欲稍異於眾人，而自儕於古人，其事更有艱且大者，即文術可置而勿事也。若尚能兼，則又詩之所藉以增重也。西疁能篤信吾言，他日宦與學皆成，而出其詩以質於世，即以是弁於簡端可矣。

送雷惕廬歸閩序

余嘗與漳浦蔡聞之太息生才之難，計數平生朋好如賓實、滄洲，後生中尚未見堅然可信其幾及者，而況古之人乎？聞之曰：「吾門雷生，即後起之賓實也。」始生見余於聞之齋中，即命請業於余。余固辭，而答以儕輩之稱者凡四三年，至是始受而不辭。乾隆四年冬，其父惕廬至京師。生以告曰：「吾父茲來，蓋以察鋐守官之志行。又念漳浦師歿，

未知所學於先生者何似也？」翼日，君過余，氣肅而容安，語無枝葉，自是益有意於其人。將歸，鋐請曰：「吾父願得贈言以不虛此行，惟鋐亦望先生為揭父師勖厲之心，以為此生之銜勒也。」昔曾子論大孝尊親，其實在國人稱願，以為君子之子，是謂成其親之名。以俗觀之，則君之所以教，與鋐之所以承者，已足為鄉人所稱願矣。然欲得此於海內之士君子，則必重自砥礪，要以終身，而後可定焉。至百世以下，使人推原於所生，必曠世一見之人，振古以來可指數也。由是言之，鋐將無負於余與聞之之所期，則如賓實諸君子而可矣。欲盡尊親之道，而遠希曾子之所云，則其事蓋未有終極也。

君家閩、粵，竟世為諸生。潛德隱行，余無從而得之。凡為人子者，莫不欲歸美於其親，鋐所稱，亦未可征引。第君之來也，將以察鋐守官之志行，則所以自檢其身者必嚴矣。以余為群士所背馳，而獨信予言之無棄，則其胸中必確乎有主，而不隨時為俯仰，即此可以定鋐之祈向矣。故於其歸也，遂見於文，俾其鄉人及海內士君子異日皆有考於余言。

送官庶常覲省序

始子叩吾廬欲為弟子，而吾辭之堅，非相外也。計將為講誦之師，則衰疾多事，無日力以副所求。將有進於是者，則吾身之無有，而又何師焉？及再三云，則不復辭。以窺子之心神，若誠有志於謀道者。吾身雖不逮，儻誦其所聞而得能者，吾誌猶有寄焉。古人之教且學也，內以事其身心，而外以備天下國家之用，二者皆人道之實也。自記誦詞章之學興，而二者為之虛矣。自科舉之學興，而記誦詞章亦益陋矣！蓋自束髮受書，固曰微科舉，吾無事於學也。故天地之大，萬物之多，而惟科舉之知。及其既得，則以為學之事終，而自是可以慰吾學之勤，享吾學之報矣。嗚呼！學至於此，而世安得不以儒為詬病乎？今子得館選，未數月而告歸省母，是子知學以得身，而識所祈向也。雖然，所以務學之根源，辨之尤不可以不審。將以為名，則自致於父母兄弟者，皆以見美於人，而賊吾之本心；將以既其實，則所以備天下國家之用者，皆吾性命之理，而不可以苟遺也。自省自克於二者之間，而防其心之偷，乃百行之源，學者之始事也。子之歸也，果能專篤以厲所學，深固以植其行，俾泉、漳之間後起者以為表的，則吾與子之為師為弟子，所關不細。若曰吾既有所得以為親榮，可以優遊而卒歲矣，則皇皇焉欲自得師，義焉取哉！

吾平生非久故相親者未嘗假以文，懼吾言之不實也。而特表子王父之墓，蓋粗得其略於所治武強之士民，又將慊子之志，而因以相砥淬耳。然《記》不云乎「大孝尊親」，使國人稱願然曰：幸哉！有子如此，是乃君子之所謂孝也。子能用吾之言以成其身，則所

以樂其親而榮其祖者大矣！於其歸也，申以勖之。

送吳東巖序

康熙乙未仲春，吾友東巖南歸，過余為別。將行，曰：「子不能歸，吾不能復來，茲為永訣矣。」因相持，嗷然而哭，不能自抑也。憶癸酉、丙子間，余試京兆，則聞世胄以學行重朋齒者三人：曰歙縣吳東巖，山陽劉紫函，寶應喬介于。而三人者皆與余一見如舊識。紫函、介于號為能時文，而東巖兼治古文。或謂古之道不宜於時，東巖弗顧也。每榜後，群士舉積學而上壅者與苟得者相提而論，以病有司之枉，此三人必在所計數。然其後二十餘年更八九舉，而卒無一得者焉。丙子後，介于招余授經於寶應，因往來淮揚間，而東巖適授經於廣陵，故余中歲與三人者相見日為多。自余遘難，介于省余於金陵，及出刑部獄，復再至京師，而東巖亦至。回思少壯遊從燕市時，不獨二君子以憐余，而余亦以憐二君子。

介于之歸也，余懨然若無所依。而今東巖復長往，將何以處余乎？東巖歸，將道淮以至於揚。其以余之狀語紫函，而為叩介于，尚能北來以慰余之索居否也？

贈石仲子序

東村山人幼遘疾，弱足而志甚偉。有二子，並英特。其長子為諸生，余見其試牘，謂當早遇。尋成進士，入翰林有聲。仲子八歲，能舉巨石重三鈞。將冠，與虎士搏，可仆四三人。山人欲余為文以勖之，而未暇也。余南歸逾年，以書來告曰：「次兒得沒人之術，能舍舟楫而越江河矣。」又逾年來告曰：「近使受書，補幼學。」蓋山人自大父以來皆官禁闥，階崇祿厚，故身雖不仕，常望其子輸力竭忠，而赫然有所樹立也。

往者余以衰殘，荷世宗憲皇帝暨今上搜揚，俾讚閣部教習庶常，竊慮辭章聲律未足以陶鑄人材，轉其志氣，使日趨於卑小，欲仿朱子《學校貢舉議》，分《詩》《書》《易》《春秋》《三禮》為三科，而以《通鑒》《通考》《大學衍義》附之〈（《詩》《書》《易》附以《大學衍義》。《春秋》附以《通鑒綱目》。《三禮》附以《文獻通考》。）〉，以疑義課試。當路者多見謂迂遠不近於人情，惟高安朱可亭、江陰楊賓實所見與余同。久之，亦以違眾難行止余。余猶欲發其端，乃奏：「河北五路及邊方人不諳聲律，宜專治經史。」果格於眾議。乃私擇其有所祈向者，喻以宜取幼所熟《四書》語，反之於身，以驗其然否。三分日力，以其一討論《通鑒》中古事。每相見，必舉古人處變而

得機宜，遭危而必伸其志者，以警發之。山人之長子為庶常時，聞之有素矣。今仲子學書，舍此亦無可置力者。

夫陸行不避兕虎，水行不避蛟鼉，極所能不過偏裨之壯猛者耳。具大將之才識，而一歸於忠孝，非深究古今事物之變，而概乎有聞於道者不能。果能不誤於所趨，庶其終有立乎！若專恃藝勇，或假學誦為進取之資，則山人本所以教者，豈為此哉？遂序之，以報山人，當有味於余言。

贈介庵上人序

佛之徒而儒行者曰介庵，雲南昆明人，從其本師蘭谷至京師。蘭谷閉門學《易》，絕人事者十餘年，獨時就余講問經義。介庵侍側，其意所向，無纖微不先得者。余嘗就其涸匽，修潔如小齋，叩所以，則下通水流，躬蕩滌，日日而新之。

蘭谷之卒也，以腹疾困床褥，無晷刻之寧，凡五旬有七日。介庵面若非人，期年之後，深墨之色始少變。而未復其常。余自反所以奉吾親，不能如是之誠壹也。蘭谷之書，歲時必易稿。介庵隨手錄所增芟，皆能默識。雞鳴而起，端誦《尚書》《毛詩》、莊、屈、左、馬之文，夜分不輟。而拚掃炊烹以事其師者，細大無遺。余學於父兄，未嘗有師。而承師務學，如是其篤專者，所見亦甚罕也。

嘗勸介庵宜畜發反為儒，喟然曰：「吾師早見及此矣。某始冠，予千金，命之淮南，定居於其鄉〈（蘭谷如皋人，剃髮於雲南。）〉，立室家，為視先人塚墓，曰：『吾已自誤，不可更誤人。』時某以師年已至，不忍離。今長矣，懼以家自累，而學與行終無所成，為天下笑。且某幸有兄弟之子以續吾宗，此身得寬然天壤間。百事不問，而獨從所好。苟再誤，悔其可追？」介庵楷隸書，數十年少倫比，鐫篆為時所珍。其持身交友，遠於流俗者非一端，而余獨標其志行，以覺吾子姓，兼示儒衣冠號為孔氏之徒而行則背之者。

壽序

高素侯先生四十壽序

苞聞古之學術道者，將以成其身也。孔子語曾子所謂「大孝尊親」者，使國人稱願，皆

曰君子之子也。自科舉之法行，士登甲科，則父母、國人皆曰：「其名成矣。所謂顯揚莫大於是矣。」人心蔽陷於此者蓋千有餘年。

吾師宛平高公，少時遭家震愆，太公倅某縣，以事戍黑龍江。世父命公守市肆，公且市且讀書，卒成進士，入翰林。上書求代戍，詣通政司、都察院，皆不能達。會贖罪例開，乃涕泣告請於師友，卒贖太公以歸。祖母段太孺人年九十，母子重見，又六年始考終。及公視學江南，太公、太母猶逮養，都人士莫不歎羨。自世俗言之，則公之名既成；即君子觀之，事父母亦可謂能竭其力者矣。然余觀北宋丞相富公，節義功烈，與韓魏公相匹。而眉山蘇洵上書，謂「古之君子，愛其人也，則憂其無成」。今公為文學侍從之官，嘗主鄉試，視學政，不失士心，亦守官者之常。余居門下數年，竊懼公循致高位，而碌碌無所成也。康熙壬申，公自翰林改官京卿，會強仕之期，故舉蘇洵告富公者以為壽。

張母吳孺人七十壽序

以文為壽，明之人始有之。然其知體要者，尚能擇其人之可而不妄為。而壽其親者，亦必擇其人之可而後往求。今之人則不然。其所求必時之顯人，而其文則傭之村師幕賓無擇也；其所稱則男女之美行皆備而不可缺一焉，而族姻子姓之瑣瑣者並著於篇。夫古之良史，其紀事也直而辨，簡而不汙，雖帝王、將相、豪傑、賢人，所著多者不過數事，而況鄉曲之人、閨中之女婦乎？言孝者稱舜與曾、閔，非他聖賢之不必然也。人之行或遭變以抵其極，而稱人者必舉其尤以見異也。且古人之事其親，可以致隆者，無弗致也。而善與惡則不敢誣。惡之可掩者，掩之而已，其身所絕無之善則不敢虛加焉。古人之於友，求無不應也。而稱其善以著於後，則不敢過。蓋以善之未有者虛加於親，則為不誠於其親。稱人之善而過其實，則其文無以信今而傳後。非知道之深，豈能無惑於此與？

張君自超，余所兄事也。太夫人七十，命予以文。叩所以為文者，而張君曰：「吾母之壯也，事皆聽於吾父。既老而吾長焉，皆女婦之常耳，獨不喜吾應舉求仕，此吾所以無汲汲干進之心也。」噫！張君非事親之誠，知道之深，而能為是言與？即夫人之賢可知矣。古之遭變而見稱者，非其人之願也。當其常，則務道之盡而無為名焉。周之初，後夫人之德著於《詩》者，皆女婦之常也。其所以傳者，蓋將用之閨門、鄉黨、邦國，以化天下而為聲教焉。虞、夏以前，女婦之賢聖者眾矣。豈是之不能盡與？而無傳焉者，務道之盡而無為名也。夫人處常而不務為名，即道之盡可知矣。所不喜於張君者，以道之盡責張君也。張君歸，誦吾言以稱觴於堂，吾知夫人必忻然而樂也。

李母馬孺人八十壽序

自周以前，女婦之傳者多以德。秦、漢以後，多以節與才。而最幸者，莫若以子之賢。古之時，女教修明，婦人之有德者眾矣。而《易》《詩》《書》《春秋》所稱，非後夫人，則帝王公侯之女婦也。然則有德而無聞焉者多矣。其以節與才顯，必所遭有大不幸者。然自北宋以後，十室之邑，著貞烈者必有數人焉。其鄉里之人，有稍遠而不知其名氏者矣，而以子之賢傳者炳然可計數也。然則為人子而能以其母傳，尤孝之大者與！抑吾觀自古才知功名之士，其父母不必盡賢者有之矣。而學士真儒，不獨父多賢，母亦多賢。以世所聞，類所不聞，概乎其不爽也。豈非氣稟之相承，實與夫雜糅者異與！

燕之南有賢人焉，曰李塙剛主。其父孝慤先生與博野顏習齋號北方之學者。其生母馬孺人，孝慤之側室也。事嫡如母，嫡馬孺人愛之如同生。孝慤之母，倚之過於群子婦。始吾見塙之賢，而幸其能以孺人顯也。及悉於孺人之事，而後知孺人之賢，實有以啟塙焉。塙所學非一世之業也，孺人之賢，蓋將歷久彌彰，而為後世所計數焉，以視夫凡婦人之壽塙者異矣。

歲秋八月，孺人八十，塙來乞言。因稱此為孺人壽，而又以使塙益自厲也。

胡母潘夫人七十壽序

吾友胡君錫參於其母潘夫人六十時，請余文述其志節與教諸孤者以壽。余曰：「非古也，有暇則傳以詳之。」丁酉春，錫參北試京兆，曰：「以吾母教余兄弟之勤，終不能不惓惓於此。故承命以來。」其秋果得舉。冬十有二月，請余曰：「獻歲正月，吾母七十矣。將使仲弟西章歸為壽，子姑以一言先之可乎？」余觀書傳所記富貴顯榮之人，其生也，不擇其世者有之矣。若賢人君子，則非獨其世隆也，亦兼稟於母德焉。自吾與錫參遊，而意其將為賢人也。及詳其先世及母夫人之志節，而益信其終有立也。然錫參近五十矣，其學與行置之眾人之中，雖有異焉，而迫於羈窮，不能直推而前，以躪古人之跡者多矣。夫人之以科目望錫參，蓋父若祖及胡氏之先皆自於此，故結於習見而不能不以此為重也。今錫參既有得焉，以慰其親，斯足矣。若假道於此，以求為富貴顯榮之人，則夫人前之所以教者豈其然哉？繼自今，錫參舍是而務其遠者大者，則其無曠先緒，而顯夫人之志節，有什百於此者矣！西章歸，其稱是以為壽。

蔣母七十壽序

康熙五十二年七月，余在塞垣。友人蔣錫震自京師以書來，曰：「吾母七十矣。吾少孤家貧，母撫且教，以至於今。艱難可無述而知也，子為文以壽可乎？」余少讀《戴記》，見先王制禮，所以致厚於妻者，視諸父昆弟而每隆焉，疑而不解也。既長受室，然後知父母之安否，家人之睽睦實由之。又見戚黨間或遭大故，遺孤繈褓，其宗祀與家聲，皆繫於女子之一身，而諸父昆弟有不可如何者。然後知先王制禮，乃述天理以示人，而非世俗之淺意所可測也。曾子曰：「可以託六尺之孤，可以寄百里之命，臨大節而不可奪也。」是三者，賢人君子之所難，乃委巷之女子，一入室而義當以此責之。其責之也專以嚴，則禮之敢不重歟？夫婦人尚志節固已，而立孤尤難，能食之而不能教，非所謂可託也。又或煢獨無依，則紀衣食，持門戶，其難有過於寄百里之命者。若太夫人於蔣氏，信可謂艱貞而無負於寄託矣。

以余所見婦人著志節者，賦命多蹇，子姓成立者希。蓋造物者既以節顯其身，他福祥或不能兼與！而太夫人獲天佑，康寧壽考，錫震成進士，從容色養，鄉里傳為美談。閨門之內聞而興感，於女教所關不細。因書遺錫震以慰其親，且使眾著於先王之禮意焉。

汪孺人六十壽序

昔聖人之制夫婦之禮也，其合離厚薄一視其所以事父母，而己之私不與焉，故婦順成，內和而家理。以眾人觀之，事淺而情昵，莫如夫婦之居室矣。而婚禮之樂歌曰「德音來括」，又曰「令德來教」，其卒章曰「高山仰止，景行行止」。此君子所望於賢師友而不可必得者，而以責於始入室之婦人，詩人豈故迂其義哉？蓋不如此，不足以盡夫婦之理，而為人倫之極也。《杕杜》之三章曰：「王事靡盬，憂我父母。」男女睽隔，不自言其傷，而獨以憂其舅姑為大戚。女子之志行若此，豈非所謂高山之可仰、景行之可行者與？

吾友曹晉袁少孤貧，客遊授經，以養其母，近三十年。其妻汪孺人能喻其志，曲折致忠養，不異於晉袁，而太夫人以忘其憂。晉袁兄弟七人皆同居，有得於外，孤者、嫠者先取足焉，孺人布衣糲食常不充。晉袁間語孺人曰：「吾久客，雖以養，顧亦使嫠知有夫者常獨居，無懊恨耳。」孺人自是恩禮有加，而嫠者以忘其苦。太夫人之終也，晉袁適遠遊，孺人久弱足，匍匐在視。太夫人執其手，大號痛，哀動左右。晉袁性剛直，治家素嚴，於妻子淡如也。至是，感孺人誠孝，相敬愛，老而彌篤。蓋晉袁之刑於妻與孺人之順於姑而宜其家人者，按之古者夫婦之禮可謂合矣。

己亥季夏，孺人六十。其子恒占將請余文歸壽其母，而晉袁數止之。蓋知余之艱於文，尤病以文為壽之非古也。而其子卒固以請。余嘉孺人之行幾近於詩人之所云，而傳其事，將有裨於女教，於是乎書。